

# 梅沙街道 2023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关于部门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我街道”）组织评价小组对2023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工作，综合评价民生微实工作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为充分提升社区居民生活质量、有效增进民生福祉，充分激发社区自治活力，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社会治理制度化建设，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民生，深圳市委市政府决定自2015年开始在全市全面推广实施民生微实项目工作。

2015年9月，市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全面推广实施民生微实指导意见的通知》（深府办函〔2015〕140号），鼓励各区以群众点菜、政府提供服务的方式开展实施民生微实项目，快速解决社区居民身边的小事、急事、难事。自2016年全面推广民生微实以来，市民政局、市委组织部先后印发了《深圳市全面实施民生微实项目工作指引》（深民函

〔2016〕264号）、《深圳市社区“民生微实事”实施工作规程》（深组通〔2017〕133号）、《深圳市“民生微实事”实施项目绩效评价通用标准与资料存档清单》等文件，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民生微实事”工作的指导意见》（深办字〔2019〕13号），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民生微实事工作开展。

盐田区根据深圳市各项民生微实事工作管理要求，结合辖区实际情况，自2015年开始依次印发了《盐田区推进“民生微实事”实施方案》（深盐府办函〔2015〕32号）、《盐田区民生微实项目管管理暂行办法》（深盐府办规〔2016〕7号）等配套文件，明确了民生微实事的实施要求和管理责任。2022年11月，盐田区民政局为进一步优化区“民生微实事”运行工作机制，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制定了《盐田区“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细则》，对盐田区民生微实事适用范围、项目类型和具体要求进行了进一步明确，确保盐田区民生微实项目安全、高效运行。

根据市、区民生微实事政策文件要求，我街道2023年设置“民生微实事”和“2021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尾款”两个二级预算项目。

## **2. 项目立项和实施情况**

### **（1）项目立项情况**

民生微实事是指社区群众关注度高、受益面广，贴近居民、贴近生活，群众热切希望解决的惠民小项目，包含工程类、服务类和货物类三种类型，项目实施范围主要包括便民

利民、群众活动、公益风尚、公共设施以及符合民生微实事专项经费开支原则的其他项目。我街道 2023 年集中开展了十二批次的民生微实项目征集及立项工作，共立项 56 个项目，实际实施 56 个项目。

## (2) 项目实施情况

我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累计支出 796.40 万元，其中 8.40 万元用于支付 2021 年的民生微实项目尾款，788.00 万元用于支付 2023 年的项目款。2023 年全年实施的 54 个项目中（不含街道组织实施的两个民生微实事综合监督管理项目），18 个项目由我街道相关业务科室负责组织实施，占比 33.33%，包含货物类项目 5 个、服务类项目 8 个和工程类项目 5 个；11 个项目由滨海社区负责组织实施，占比 20.37%，包含货物类项目 3 个、服务类项目 4 个和工程类项目 4 个；9 个项目由东海岸社区负责组织实施，占比 16.67%，包含货物类项目 4 个、服务类项目 3 个和工程类项目 2 个；7 个项目由大梅沙社区负责组织实施，占比 12.96%，包含货物类项目 4 个、服务类项目 2 个和工程类项目 1 个；9 个项目由小梅沙社区负责组织实施，占比 16.67%，包含货物类项目 3 个、服务类项目 3 个和工程类项目 3 个。整体项目实施情况见表 1-1，各主体项目实施分布情况见图 1-1 至图 1-5。

表 1-1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类型 实施主体	货物类 (个)	服务类 (个)	工程类 (个)	合计(个)	占比
街道	8	5	5	18	33.33%
滨海社区	4	4	3	11	20.37%

表 1-1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类型 实施主体	项目类			合计(个)	占比
	货物类 (个)	服务类 (个)	工程类 (个)		
东海岸社区	2	1	4	7	12.96%
小梅沙社区	3	3	3	9	16.67%
大梅沙社区	3	2	4	9	16.67%
总计	20	15	19	5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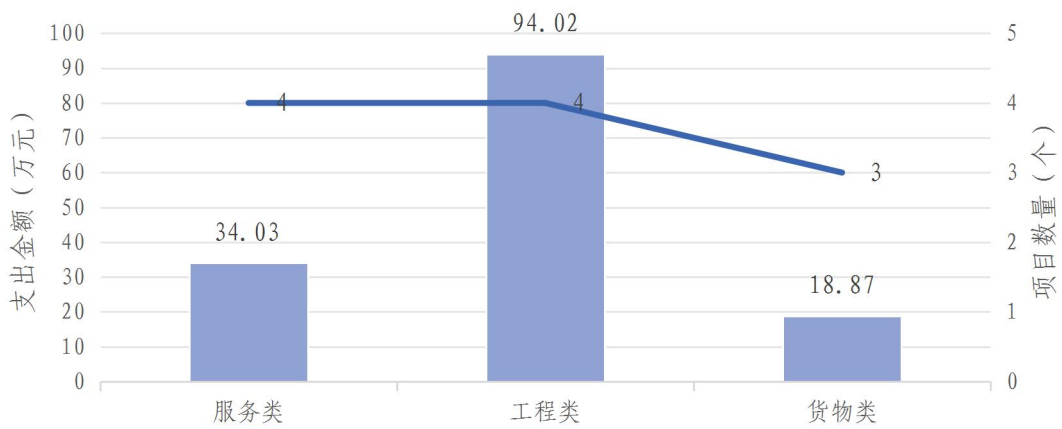


图1-1 滨海社区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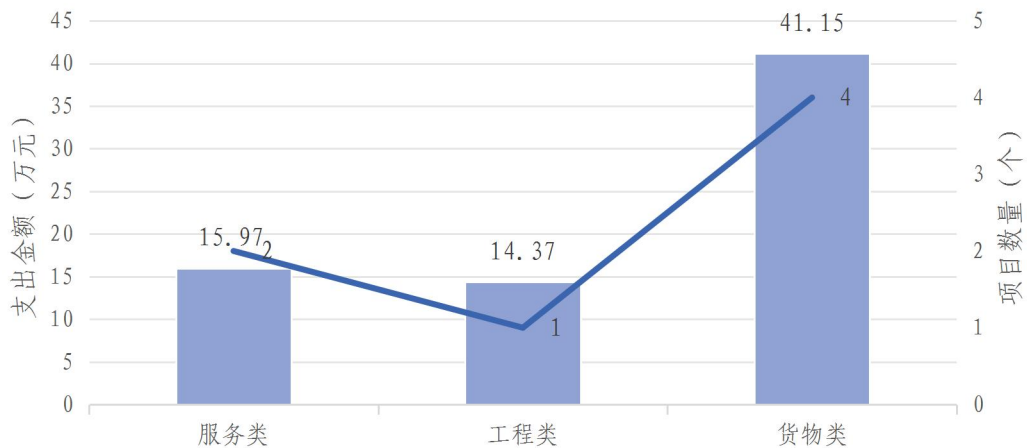


图1-2 大梅沙社区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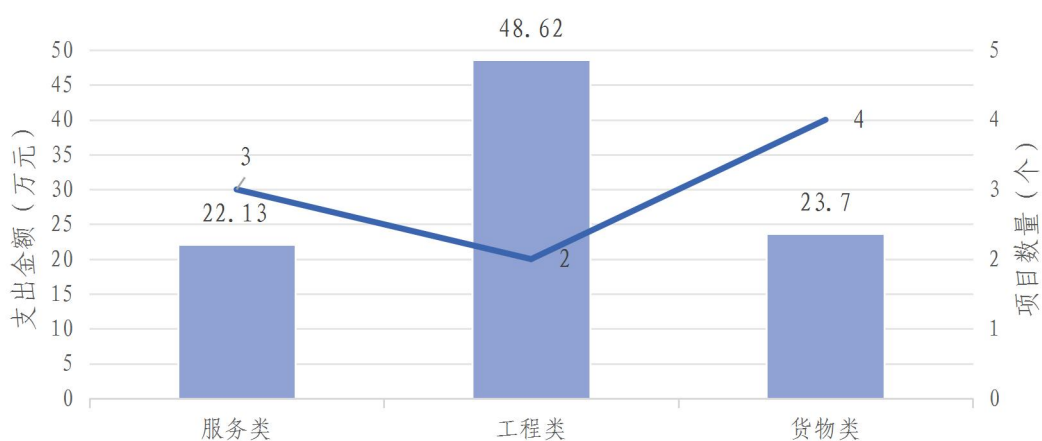


图1-3 东海岸社区2023年民生微实事实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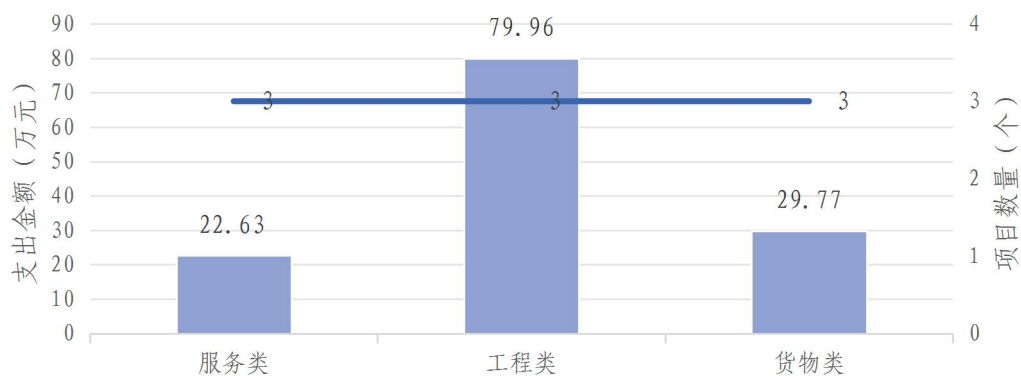


图1-4 小梅沙社区2023年民生微实事实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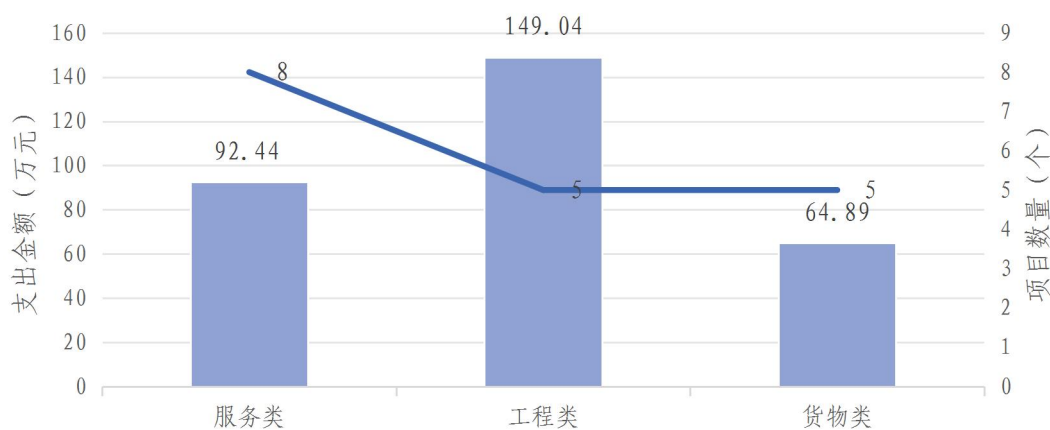


图1-5 街道办2023年民生微实事实施情况

### 3. 项目管理和监督情况

为规范民生微实事工作流程，加强民生微实事管理和监督，提高民生微实事项目的实施成效，我街道严格按照市、区印发的民生微实事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有序规范地组织开展民生微实事的项目征集、评议、审批、实施、验收、评价以及监督管理和宣传公示等工作，保障民生微实事工作的顺利开展。

#### (1) 组织管理

我街道党工委为辖区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决策机构，负责做好全程统筹协调及指导工作，制定和落实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和监管方案，完善相应问责机制，加强对社区的全程指导，确保每个项目公开运行、阳光运作。严格把关项目审核筛选及确定工作，对社区申报的项目和需要变更、调整、撤销的项目做好审查把关。充分发挥街道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支持和监督微实事项目的实施，保障居民群众的提议权、评议权和监督权。

公共服务办公室作为民生微实事项目日常管理机构，负责民生微实事项目预算申报，指导各社区按照内外部政策文件规定有序实施各类民生微实事项目；统筹安排我街道民生微实事项目资料归档、监督检查和项目评议等日常管理事项；负责由街道本级直接安排的民生微实事项目具体实施工作。

辖区内四个社区工作站及各科室为民生微实事项目征集和实施主要责任主体，负责牵头广泛征集并组织社区居民遴选项目；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跟进以保障项目的真实性、科学

性、可行性，落实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大力引导辖区企业、社区基金会等多方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微实项目等；落实民生微实项目采购、管理及报账工作。

## (2) 工作程序

我街道民生微实项目按照项目征集、备选、确定、实施、评价和资料报送的工作程序开展，具体工作流程见表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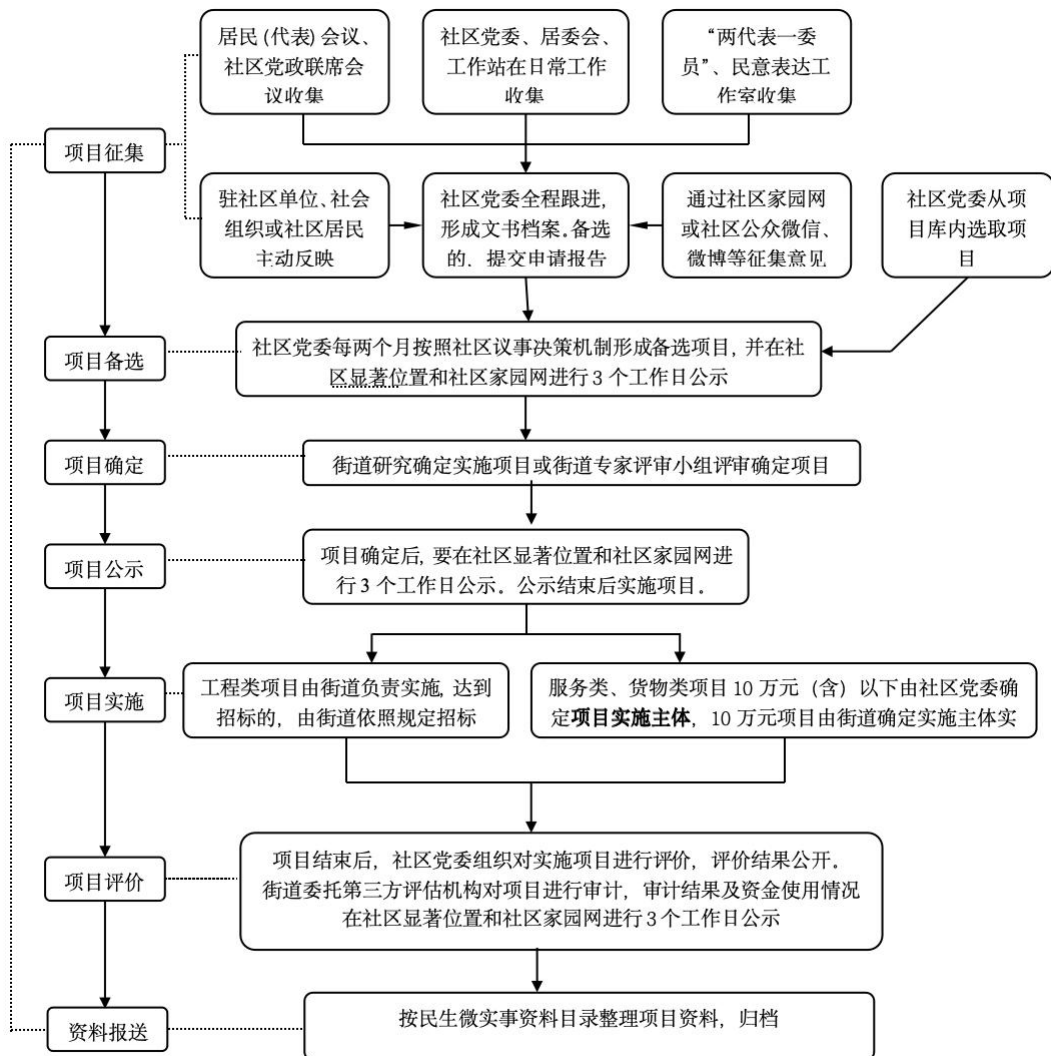


图 1-6 梅沙街道民生服务微实项目实施流程图（试行）

## (3) 监督管理

根据《盐田区“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细则》相关要求，

我街道严格落实“市区抽查、街道普查、社区自查、社会监督的综合督查机制”民生微实事监督管理机制。一是积极配合各级民生微实事主管部门和监督检查机构开展民生微实事审查评价工作，及时提供民生微实事档案材料，真实反馈辖区民生微实事工作实施状况，主动查缺补漏，提高民生微实事工作效率和实施效果。二是要求社区党委按照“一项目一档案”的原则对项目实施材料进行整理归档留存，建立全流程的项目档案；三是每年针对民生微实事工作至少组织开展一次专项审计，对全年民生微实事项目管理过程规范性进行检查评估，发现问题的及时组织整改；四是秉持公开透明原则，在项目立项、项目确认、实施过程中、实施完成后等阶段适时公开项目信息，充分发挥媒体及居民群众的监督作用，保证民生微实事工作实现阳光运行。

#### **4. 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

##### **(1) 预算编制情况**

2023年，我街道根据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按照200万元/社区的民生微实事经费标准，以4个社区为基数申报2023年民生微实事二级项目预算资金800万元。同时，我街道根据以前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结果，另申报“2021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尾款”二级预算项目8.40万元，用于2021年民生微实事项目质保金结算。

##### **(2) 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结果，年初列入我街道2023年度部门预算的两个民生微实事项目的年初预算合计808.40万元，年



中调减 12.00 万元，项目全年预算 796.40 万元，实际支出 796.4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我街道根据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针对 2023 年度两个民生微实事二级预算项目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项目的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高效完成本年度的民生微实项目，做好事前评审、事中控制、事后评审以及监督检查工作，保证质量，让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结合 2023 年工作计划，我街道对民生微实事工作年度绩效目标进行分解，从产出和效益两方面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并设置了对应的目标值。绩效指标设置情况见表 1-2 和表 1-3。

表 1-2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服务类项目数	≥20 个
		开展工程类项目数	≥15 个
		开展货物类项目数	≥20 个
	质量指标	工程类及货物类项目完成后投入使用率	100%
		民生微实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工程类项目成本		≤100 万元/项目	
服务类和货物类项目成本		≤50 万元/项目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群众满意度	≥8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辖区居民关注的“急、难、小”事	有效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表 1-3 “2021 年 ‘民生微实事’ 项目尾款” 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质保金覆盖民生微实事项目数	≥ 4 个
	质量指标	工程类项目投入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质保金支付及时率	≥ 8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 100%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群众满意度	≥ 8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生微实事工程类项目施工质量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实现以下目的：一是深入了解我街道 2023 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情况，对项目的实际产出和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分析，形成具体评价结论；二是发现民生微实事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为民生微实事工作提供相关建议，进一步提高民生微实事工作开展有效性；三是总结形成民生微实事项目绩效评价的规范程序、方法及指标体系，持续推动民生微实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

####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梅沙街道 2023 年度民生微实事项目，预算资金总计为 808.40 万元，项目实施数量 56 个（包含民生微实事监督管理项目 2 个）；评价内容涉及民生微实事项目征集、备选、确定、公示、实施、评价和资料报送等管理内容，项目经费支出管理等常规财务管理内容，以及项

目实施产生实际社会影响等多个方面。

##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方法、标准和指标体系**

### **1. 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在本次绩效评价中，评价小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主要采用比较法、资料分析、凭证查阅、实地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标准，对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以及《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 号）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民生微实事工作内容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围绕“政策、业务、资金”等主线，从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四个方面，设计了《民生微实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为四个层级，主要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33 个四级指标，每个四级指标均明确了详细评分标准。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100 分，其中决策指标分值为 18 分、过程指标分值 22 分、产出指标分值为 34 分、效益指标分值为 26 分，产出、效益指标分值权重为 60%。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分为三个阶段进行，具体如下：

### **1. 评价准备阶段**

评价小组沟通确定评价对象、评价时间、评价范围及评价目的，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并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初步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相关工作底稿。

## 2. 现场评价阶段

评价小组通过实施调研访谈，与民生微实项目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了解项目决策、管理及绩效情况；在收集、查阅项目资料的基础上，对民生微实项目档案材料进行全面检查；选取不同类型民生微实项目进行现场勘查，了解项目实施实际情况；通过设计和发放调研问卷，向辖区群众了解对民生微实工作的真实反馈。

## 3. 报告编制阶段

评价小组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与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填写评价底稿，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根据对项目的初步评价，总结项目实施成效和主要做法，评估分析项目实施中存在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与我街道相关科室进行沟通讨论，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评价小组根据 2023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结合我街道工作各方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调研等获取的信息，对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sup>1</sup>，具体得分情况

<sup>1</sup>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见表 3-1（详细评分标准及评分结果详见附件 1）：

表 3-1 梅沙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部门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7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0.5	0.5
		预算执行率	1.5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1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2	1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6	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6	6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16	16
		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98

根据上表所示的绩效指标评分情况，项目决策情况评价（含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得分率为 100.00%，项目过程情况评价（含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得分率为 100.00%，项目产出情况评价（含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得分率为 94.12%，项目效益情况评价（含实施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得分率为 100.00%，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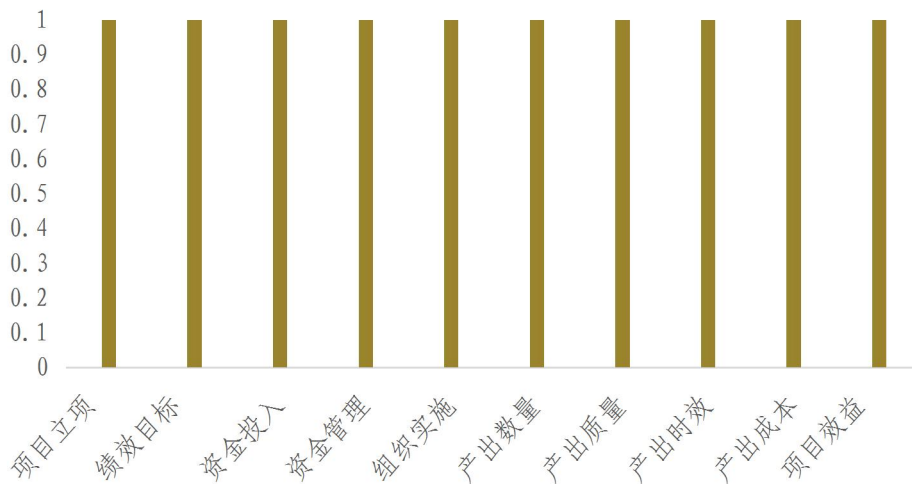


图3-1 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我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资金安排合理、工作完成率较好、项目实施效益显著，但同时存在个别项目实施金额超预算、未在年内完成资金支付等问题。总体来说，我街道民生微实项目实施虽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效，但仍需要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实施效果。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方面。

“项目决策情况”指标满分 18 分，得分为 16 分，得分率为 88.89%，反映我街道民生微实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规范、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决策管理情况良好。但存在个别项目评议材料存在手续不完备的情况。具体如下：

##### 1. 项目立项

我街道 2023 年立项的 56 个民生微实项目均严格按照项目征集、评议、审批确定的程序完成立项工作，立项依据充分有效、立项程序规范合理。

项目征集阶段，全年及时开展两次项目征集工作。各社区及办事处相关科室通过社区家园网、发放调查问卷、居民代表提议、入户走访、接访座谈等方式完成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征集。民生微实项目来源包括辖区“两代表一委员”、社区党员、居民群众、驻社区单位或社会组织等相关群体，能够有效反映辖区群众主要困难和诉求。

评议阶段，各社区党委召开会议研究确定了拟实施项目清单，同时召开居民议事会对拟实施项目进行评议和确定，并按要求对拟实施项目进行了不少于 3 天时间的公示。在项目审批确定阶段，申报实施的民生微实项目均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由街道党工委会议审议。但经核实，2023 年存在个别项目评议材料存在手续不完备的情况。

因此，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项目立项指标满分 9 分，实际得 7 分，扣 2 分。

## 2. 绩效目标

我街道 2023 年按要求针对“民生微实事”和“2021 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尾款”两个二级预算项目编制并报送了绩效目标申报表，经区财政部门批复后随部门预算一同向社会进行了公开，该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民生微实项目总体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内容与项目实际工作相符，绩效指标清晰明

确、细化量化且可衡量，指标目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绩效目标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不扣分。

### 3. 资金投入

我街道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程序组织编制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预算，预算编制规范科学、标准明确，资金分配合理有效、符合要求。

在预算编制方面，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预算资金量按照全街道 4 个社区、每个社区 200.00 万元的经费标准进行测算，申报“民生微实事”项目预算资金 800.00 万；同时，针对 2021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质保金申报“2021 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尾款”项目预算资金 8.40 万元。按照部门预算编报程序经区人大审议后由区财政部门批复下达，列入街道年度部门预算。

在资金分配方面，2021 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尾款项目 8.40 万元全部用于以前年度质保金支付；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预算资金中 45.70 万元用于上年项目尾款支付，742.30 万元用于 2023 年立项项目支出。2023 年立项项目中，街道本级支出 296.78 万元，各社区累计支出 445.52 万元。预算资金使用范围严格限定为项目实施经费、项目工作经费及其他经费，预算资金分配严格按照服务类、货物类项目单项资金不超过 50 万元，工程类项目单项资金不超过 100 万元进行分配。

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资金投入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



4分，不扣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的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方面。

“项目过程情况”指标满分22分，得分为22分，分率为100.00%，反映出民生微实项目预算资金保障充分、预算执行及时，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过程管理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 **1. 资金管理**

在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方面，我街道2023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和“2021年‘民生微实事’项目尾款”项目年初预算合计808.40万元，实际下达到位的资金为808.40万元，调整后预算资金为796.4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796.40万元。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预算调整率为1.48%，预算执行率为100%。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0.5分、实际得0.5分，不扣分；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1.5分、实际得1.5分，不扣分。

在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根据对我街道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资金使用凭证的抽查发现，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辦法的相关规定；项目经费报销金额计算准确、前后一致，均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款项；项目资金管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4分，不扣分。

在财务制度建立健全方面，我街道先后制定了《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自行采购管理制度（试行）》《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政府集中采购管理制度（试行）》《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政府支出管理制度（试行）》《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政府资产管理制度（试行）》等财务管理制度。上述制度均适用于民生微实项目资金管理，各项制度管控内容完善，管控标准清晰，能够有效为街道民生微实项目财务管理工作提供监督和指导作用，财务制度健全性良好。按设定的评分标准，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1分，不扣分。

## **2. 组织实施**

职责分工方面，我街道明确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是民生微实工作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收集并审核各社区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方案与预算，汇总编制街道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方案与预算；汇总各社区提交的项目申报材料，提交第三方评估机构或专家从项目预算、实施周期、项目内容、服务对象等方面开展项目可行性核查，并对整体可行性较差的项目进行跟进辅导，完善修订项目申报材料；按批次召开项目初审会，再次进行项目可行性核查。辖区各社区和业务科室负责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民生微实项目征集、评议、公示、实施和归档等具体事务；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负责根据部门职责协助开展工程类民生微实项目实施和监督

管理工作。各主体职责分工明确，工作机制清晰，人员配备齐全，能够有效保障各民生微实项目顺利实施。

同时,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民生微实项目资金的分配、管理使用和监督检查工作,我街道制定了《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民生微实项目资金监督管理制度(试行)》,明确了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预算编制及发放、资金监督管理及绩效评价相关要求,为民生微实工作日常管理提供了清晰明了的参考依据。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职责分工合理性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3分,不扣分;管理制度和工作方案健全性指标满分2分,实际得2分,不扣分。

支出流程方面,我街道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资金支出均在文件规定的项目实施经费、工作经费和其他费用等使用范围内;项目经费报销均严格履行了报销审批程序并留有完整的审核痕;项目经费报销所附的原始单据完整齐全,原始单据真实有效、内容规范合理;项目资金核算入账科学规范、入账科目准确合理。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支出流程规范性指标满分2分,得2分,不扣分。

实施主体方面,我街道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所有项目均按照我街道采购管理相关规定进行询价、比价或公开招标,对报价单位资质和关联关系进行了严格审查,未出现供应商串通舞弊、资质不全等违规情况。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实施主体确定规范性指标满分2分,得2分,不扣分。

项目组织实施方面,我街道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严格按照立项审批结果安排项目实施,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的实

施方案来提供产品和服务；实施过程中因客观条件影响需进行项目变更的，均已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完成项目变更审批手续，不存在随意变更、违规变更的情况；各永久性民生微实项目均已在显著位置标注全市统一的“民生微实事”标识，持续扩大民生微实事工作积极影响，增强基层凝聚力。各项目实施目标顺利实现。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组织实施有效性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不扣分。

项目验收和评价方面，我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严格按照采购管理相关规定组织验收工作。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下（不含）的预算项目，由实施部门验收人填写验收记录表；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上（含）的预算项目，成立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填写验收记录表；工程类项目还需由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共同参与验收。未出现项目经办人担任验收负责人的情况。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项目验收和评价有效性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不扣分。

项目档案保管方面，我街道 2023 年实施的 56 个民生微实项目均已按照《梅沙街道民生微实项目存档清单》完成项目材料归档。各项目归档材料内容齐全、分类准确、信息完整，能够真实反映项目实施全过程情况。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档案保管完整性指标满分 1 分，得 1 分，不扣分。

监督检查有效性方面，我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针对 2022 年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情况，组织开展了专项审计和服务类项目专项评估工作，对民生微实项目实施管理规范性进行了全面核查。并针对审计和评估中发现问题，组织各实施

主体进行了整改。按照设定的评分标准，监督检查有效性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不扣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方面。

“项目产出情况”指标满分 34 分，得分为 34 分，得分率为 100%，反映出民生微实项目产出情况基本符合预期，项目产出数量、产出成本等方面完成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 **1. 产出数量**

在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方面，我街道 2023 年计划实施民生微实项目 55 个，实际实施 56 个，民生微实项目实施完成率为  $(56/55) * 100% = 101.82%$ 。按设定的评分标准，民生微实项目实施完成率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不扣分。

#### **2. 产出质量**

在民生微实项目实施结果方面，我街道 2023 年实施的民生微实项目共计 56 个，所有项目均已验收通过，实施结果符合合同约定，达到预期效果，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56/56) * 100% = 100%$ 。按照评分标准，验收合格率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 6 分，不扣分。

在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方面，我街道年共计 4 个社区，实际开展民生微实项目的社区共计 4 个，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为  $(4/4) * 100% = 100%$ 。按设定的评分标准，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 6 分，不扣分。

### 3. 产出时效

根据民生微实项目统计数据，我街道 2023 年实施的 56 个民生微实项目已实施完成，各项目供应商均已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完结、送货时间节点完成履约义务，项目实施及时性良好。各项目均已按照合同约定在完成合同款项结算，资金拨付及时性良好。按设定的评分标准，资金拨付及时性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不扣分；项目实施及时性指标共计 3 分，实际得 3 分，不扣分。

### 4. 产出成本

2023 年，我街道实施的全部 56 个民生微实项目严格控制项目成本上限，所有服务类和货物类项目资金均不超过 50 万元，成类项目资金不超过 100 万元。其中，2022 年民微项目审计和 2023 年民微服务类项目监管两个综合管理类项目累计支出合计 10.11 万元，占全部支出金额 1.27%，未超过 5% 的控制上限。各项目实施成本严格控制在立项预算范围内，不存在超预算支出的情况。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按设定的评分标准，管理经费控制率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不扣分；成本上限控制率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不扣分；项目预算控制率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不扣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的实施效益、满意度等方面。

“项目效益情况”指标满分 26 分，得分为 26 分，得分率为 100%，反映出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效益较为理想，各项

工作预期目标顺利实现。具体如下：

### 1. 实施效益

2023年，我街道实施的各项工程类、服务类、工程类民生微实项目，有效改善了辖区居民居住条件和城市品质，丰富了辖区居民精神文化生活，精准解决群众生活中存在的痛点、难点问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显著提升。一是聚焦弱势群体，持续改善老年人生活品质。通过开展适老化改造、购置养老家具、举办关爱老年人系列活动等助老项目，关注老年人精神需求，完善老年人生活设施，全力保障辖区群众“老有所依”。二是聚焦市容市貌，持续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开展街道零星修缮、室外电箱外观修复整治、滨海社区公园建设和各类道路景观提升等一系列工程建设项目，有效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绿化水平，减少居住安全隐患，助力滨海旅游提质换挡。三是聚焦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预防潜在安全隐患。通过实施应急包采购、灭火器采购、森林防火提示器采购等项目，提高辖区居民及登山游客的防火意识，更好的预防火灾火情的发生，增强群众和游客灾害应对处理能力，为辖区群众安居乐业保驾护航。四是聚焦公共文化建设，促进文体事业更加繁荣。通过实施社区图书室自助借还一体机设备采购、“我们的节日”系列文化传承活动、2023年“魅力梅沙 扬帆起航”众声和悦等一系列文化艺术活动，吸引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传统文化传承和街道文化品牌创建，大大丰富了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形式，群众精神文明需求得到有效满足。按设定的评分标准，实施效益指标满分16分，

得 16 分，不扣分。

## **2. 满意度**

我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事项目实施，获得辖区群众广泛认可，实施过程中未收到过有效投诉和负面新闻报道。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收集辖区公众满意度情况，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辖区群众对我街道 2023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事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94%。按设定的评分标准，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 10 分，不扣分。

##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 **（一）统筹示范，打造民生微实项目典型案例**

我街道积极践行市、区关于开展街道示范类项目的指示，持续加大街道示范项目投入力度，2023 年我街道共计实施街道示范 18 个(不含综合管理类 2 个)，较上年增加 10 个(2022 年实施街道示范项目 8 个)，持续提升民生微实项目事项目实施效率，扩大民生微实项目事项目实施效果。一方面，通过街道开展示范项目，积极发动街道各部门根据自身职能，以辖区居民需求为导向，能够有效拓展民生微实项目事项目实施方向，提高立项针对性。另一方面，项目由街道集中供应，能够有效提升了项目整体议价能力，减少重复决策程序，提高项目实施效率。此外，成效突出的示范项目能够形成良好的示范案例，为各社区提供民生微实项目事项目实施有效参考依据，帮助社区持续提升项目效果。

### **（二）主动创新，全力推动民生事业发展**

我街道通过持续培育创新、实用的优质服务类项目，不



断挖掘民生微实事服务形式,深入各社区群众收集项目意见,发掘群众生活难点,组织实施了民生集中晾晒点采购、适老化改造、应急物资采购等一系列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惠民项目,获得社区居民一致好评。社区工作站和公共服务办公室根据群众反馈情况,组织在辖区内其他社区进行复制推广,优质项目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形成了从试点到推广的创新性工作方式,有效缓解了当前各区在推进民微项目中面临的难题。

### **(三) 内外监督, 保证民生微实项目质量**

我街道高度重视民生微实项目监督管理工作, 内外结合, 保障民生微实事工作顺利开展。一是充分发挥“两代表一委员”和居民群众的监督作用, 通过居民议事会、党建联席会、代表视察等形式, 邀请各界代表对民生微实事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二是联合专业机构开展日常监管, 委托评估机构对服务类项目进行全面评估、委托监理公司对工程类项目实施全程监理、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所有项目进行专项审计, 形成“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及全流程公开公示制度。三是积极配合各级监管部门开展民生微实事监督检查和评价工作, 高度重视各级监管部门提出的问题和建议, 及时组织整改, 持续提升民生微实事工作管理水平。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个别项目评议程序过程材料不够规范**

经查阅 2023 年度民生微实事实施档案发现, 滨海社区公园建设项目实施档案中, 社区党委会议纪要签到人数与参会

人数不符。会议通知及会议照片显示参会人员为 7 人，实际签到人数为 6 人，签到人数与参会人数不符。经核实，具体原因是有 1 名参会人员在会议结束后漏签字。本次评价就该问题与漏签人员进行了确认，其未对会议决策内容提出异议，并重新补签确认，项目立项程序无实质性漏洞。

## 七、有关建议

### **加强民生微实事过程留痕管理，提高实施规范性**

建议我街道进一步做好民生微实事实施过程监督管理，关注实施材料手续完整性、规范性，确保民生微实事实项目征集、备选、确定、实施和评价程序合法合规。各社区及其他项目申报部门应进一步提高规范意识，认真落实市、区和街道内部民生微实事实实施管理和财务内控相关手续，做好实施过程留痕，确保项目实施结果符合辖区公众利益。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应充分发挥统筹民生微实事实工作统筹协调和监督检查管理责任，做好过程监督，及时发现并纠正各项目申报主体实际操作过程中的管理漏洞，为项目顺利实施保驾护航。

附件 1: 梅沙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事实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1

梅沙街道 2023 年民生微实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征集来源广泛性	2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1. 社区党委是否采取集中征集和日常征集相结合的方式征集民生微实事需求，集中征集每年不少于两次，日常征集以“线上+线下”方式开展（1分）； 2.，民生微实项目征集覆盖面是否不少于 300 户常住居民，不足 300 户的是否覆盖总数的 80%（1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7	项目评议规范性	6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1. 社区党委收到项目申报后，是否对申报材料内容和填写情况进行审查，提交社区党委审核（2分）； 2. 社区党委是否审核申报项目与社区需求的契合度，并对费用合理性提出初步意见，汇总提交社区居民议事会审议（2分）； 3. 项目审议通过的，是否在社区显著位置、社区家园网公示（2分）。	4	经核实，滨海社区公园建设工程项目社区党委班子会议通知参会人员 7 人，实际签到人员 6 人，签到人员不完整。

			项目 审批 和确 定科 学性	1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1. 街道公服办是否按批次召开项目初审会，再次进行项目可行核查（0.5分）； 2. 通过初审会的项目，按批次提交街道党政联席会议审议（0.5分）。	1	
绩效 目标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2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2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1. 民生微实项目是否设定了绩效目标（1分）； 2.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2	
	绩效 指标 明确 性	3	绩效 指标 明确 性	3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根据绩效指标完整规范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细化分解至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2.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指标和目标值是否清晰明确、细化量化且可衡量（1分）； 3. 民生微实项目绩效指标和目标值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根据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 民生微实项目预算资金量是否严格按照平均每个社区 200 万元的经费标准进行测算（0.5 分）； 2. 民生微实项目预算编制是否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编报程序，经区人大审议后批复下达，列入街道年度部门预算（0.5 分）。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1. 民生微实项目预算资金是否在街道本级、各社区之间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结合实际工作需求，综合平衡辖区社区拟报项目，不搞“一刀切”（3 分）；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0.5	资金到位率	0.5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得分=资金到位率×0.5 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2023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实际分配下达至街道的资金。 调整后预算资金：2023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调整后预算安排的资金。	0.5	

				预算 执行 率	1	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得分=预算执行率×1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2023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2023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实际分配下达至街道的资金。	1	
		预算 执行 率	1.5	预算 调整 率	0.5	评价要点：预算调整率在相对应的调整率范围内则得相应分值。 预算调整率=（调整后预算资金-年初预算资金）/年初预算资金*100%。 （1）预算调整率<5%的，得0.5分； （2）5%≤预算调整率≤10%的，得0.25分； （3）预算调整率>10%的，得0分。 调整后预算资金：2023年度民生微实项目调整后预算安排的资金。 年初预算资金：2023年度民生微实项目年初预算安排的资金。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p>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p> <p>1. 民生微实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1分）；</p> <p>2. 民生微实项目资金支出是否符合制度规定的使用范围，不存在用于或者变相用于改善办公条件和人员福利待遇、用于实施商业性、盈利性项目，用于其他社会主体应承担职责范围内的项目。（1分）；</p> <p>3. 民生微实项目经费报销金额是否计算准确、前后一致，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款项（1分）；</p> <p>4. 民生微实项目资金管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p>	4	
				财务制度健全性	1	<p>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p> <p>1. 民生微实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是否建立了适用的财务内控相关制度（0.5分）；</p> <p>2. 民生微实项目适用的财务内控制度是否健全有效、内容完善（0.5分）。</p>	1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职责分工合理性	3	<p>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p> <p>1. 民生实事工作是否按规定明确了民生微实事工作机构并界定了具体工作职责（1分）；</p> <p>2. 民生实事工作是否按规定明确了各相关部门的职责，职责分工清晰合理、相互协调（1分）；</p> <p>3. 民生实事工作人员是否按要求进行配备，具有岗位工作要求的相关知识和技能（1分）。</p>	3	
			管理制度和工作方案健全性	2	<p>评价要点：民生实事工作是否建立了健全完善的管理制度，对民生微实项目征集、备选、确定、公示、实施、评价、资料报送等工作进行具体规定。</p> <p>1. 街道建立健全了民生微实项目管理制度，得2分；</p> <p>2. 未建立健全了民生微实项目管理制度，不得分。</p>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支出流程规范性	2	<p>评价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扣相应分值，扣完为止。</p> <p>1. 民生微实项目资金预算调整调剂是否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审批手续完备合理（0.5分）；</p> <p>2. 民生微实项目经费报销是否严格履行报销审批程序，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审核并有完整的审核痕迹（0.5分）；</p> <p>3. 民生微实项目经费报销所附的原始单据是否完整齐全，原始单据真实有效、内容规范合理（0.5分）；</p> <p>4. 民生微实项目资金核算入账是否科学规范，入账科目准确合理（0.5分）。</p>	2	



				实施主体 确定 规范 性	2	<p>评分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根据具体实施情况酌情扣分。</p> <p>1. 民生微实项目是否按街道采购管理相关规定选择实 事主体，供应商确定程序规范合理，符合政府采购相关 规定(1分)；</p> <p>2. 民生微实项目供应商资质是否符合承接项目的相关 要求(1分)。</p>	2	
				组织 实施 有效 性	2	<p>评分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根据具体实施情况酌情扣分。</p> <p>1. 项目实施责任主体(社区)是否按民生微实项目方 案、合同或协议约定(包括服务内容、服务群体、服务 指标、时间期限)组织实施(0.7分)；</p> <p>2. 项目实施责任主体(社区)在民生微实项目实施过 程中需要变更(包括调整、取消或新增等)是否按规定 履行变更相关审批程序(0.7分)；</p> <p>3. 永久性设施项目是否在显著位置标注全市统一的“民 生微实”标识(0.6分)。</p>	2	

				验收和评价有效性	1	<p>评分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根据具体实施情况酌情扣分。</p> <p>1. 项目实施责任主体（社区）是否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内容组织开展民生微实项目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由项目实施责任主体和项目实施单位进行书面确认（0.5分）；</p> <p>2. 街道是否针对服务类项目开展公开测评或项目考核，对民生微实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评价（0.5分）。</p>	1	
				档案保管完善性	1	<p>评分要点：以下评分维度符合得相应分值，否则根据具体实施情况酌情扣分。</p> <p>1. 街道、社区实施的民生微实项目是否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跟进，形成文书档案，定期开展自查（0.5分）；</p> <p>2. 民生微实项目档案是否清晰、完整，包含项目投入、过程、产出全流程资料（0.5分）。</p>	1	
				监督检查有效性	2	<p>评价要点：街道是否按规定开展民生微实项目专项审计，并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整改。</p> <p>1. 按时开展专项审计并整改到位，得2分；</p> <p>2. 未开展专项审计或整改不到位，不得分。</p>	2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民生微实项目完成率	10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完成率得分=民生微实项目完成率*10分 民生微实项目完成率=(实际开展民生微实项目个数/计划开展的民生微实项目个数)*100%。 最高得10分。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2	民生微实项目验收合格率	6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验收合格率得分=民生微实项目评估合格率*6分 民生微实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民生微实项目个数/实际验收的民生微实项目个数)*100%。	6	
				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	6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得分=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6分 民生微实项目社区覆盖率=(民生微实项目实际覆盖社区个数/民生微实项目应覆盖社区个数)*100%。	6	

产出 时效	完成 及时性	6	资金 拨付 及时 性	3	评价要点：除工程质保金以外的项目资金原则上应在立项当年全部支付完毕，避免本年度项目资金占用下一年度经费。 1. 存在一个当年未支付完毕的项目（质保金除外），扣0.5分，扣完为止。	3	
			项目 实施 及时 性	3	评价要点：供应商是否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完结、送货等时间节点完成履约义务，保障项目效果顺利实现。 1. 存在一个项目实施节点晚于合同约定，扣0.5分，扣完为止。	3	
产出 成本	成本 节约 率	6	项目 预算 控制 率	2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实际支出是否在批复的民生微实事预算额度以内。 1. 所有项目实际支出金额是否控制在预算额度内，1个项目超出预算金额，扣1分，扣完为止。	2	
			成本 上限 控制 率	2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是否按照“服务类、货物类项目单项资金原则上不超过50万元，工程类项目单项资金原则上不超过100万元”的标准控制项目投入。 1. 所有项目是否按照成本上限要求控制经费支出，1个项目超出成本上限，扣1分，扣完为止。	2	

				管理 经费 控制 率	2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用于开展“民生微实事”审计、评价等综合管理工作，的经费是否不超过年度预算资金总额的5%。 1.控制在年度预算资金总额5%以内，得2分； 2.超过年度预算资金总额5%，不得分。	2	
效益	项目 效益	实施 效益	16	丰富 群众 精神 文明 生活	5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是否进一步拓展辖区群众业余生活，满足群众精神文明需求，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酌情打分。	5	
				改善 辖区 城市 品质	5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是否进一步提升了社区绿化品质、社区环境和居住条件，改善辖区城市品质。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酌情打分。	5	
				解决 辖区 群众 关注 的 生活 难题	6	评价要点：民生微实项目实施是否聚焦辖区群众聚焦群众关注的生活痛点、难点，有效解决群众热切关注的生活问题。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酌情打分。	6	

		满意度	10	负面事件发生情况	5	评价要点：2023 年度实施的民生微实项目是否发生集体投诉上访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等负面事件。 1. 未发生集体投诉上访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等负面事件，得 5 分； 2. 发生过集体投诉上访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等负面事件，不得分。	5	
				辖区群众满意度	5	评价要点：辖区群众满意度在相对应的调整率范围内则得相应分值。 1. 辖区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2. $90\% >$ 辖区群众满意度 $\geq 80\%$ ，得 2.5 分； 3. $80\% >$ 辖区群众满意度，不得分。	5	
合计					100		98	